



第七十届会议

议程项目 140

联合检查组

2015 年联合检查组的报告

秘书长的说明

1. 本说明根据大会第 65/270 号决议第 17 段编写，大会在决议中请秘书长以联合国系统行政首长协调理事会(首协会)主席的身份加快该决议的执行工作，包括由各参加组织秘书处为联合检查组编写报告、说明和机密信函提供预期支助，以及根据大会有关决议审议联检组建议并根据建议采取行动，并请秘书长每年向大会报告所取得的成果。
2. 按照联检组章程，秘书长以首协会主席的身份并通过首协会秘书处履行了支持联检组工作的职能，主要包括任命检查专员和编写涉及一个以上组织的报告。
3. 2015 年，在 4 名检查专员任满之前，秘书长与首协会成员协商并依照联检组章程第 3 条第 2 章所述程序，审查了提议在 2016 年填补空缺的检查专员的资格。这些协商使秘书长得以任命 4 名新检查专员。
4. 秘书长还在编写关于全系统问题的报告期间和其后向联检组提供了实务支助。联检组在上述报告规划阶段请首协会秘书处参与协商已成为一种惯例。一旦关于全系统问题的报告定稿，秘书处根据联检组的任务规定，将其分发给担任联检组成员的联合国系统各组织。秘书处要求各组织就报告的最终版本作出评论，包括评论联检组的编写方法以及报告所载建议的内容和价值。虽然每个组织在其理事机构框架内处理建议，但作为秘书长说明下联合国文件整理和印发的评论意见反映了联合国系统的总体共识。在此过程中，作为惯例，秘书处要求各组织在规定的截止日期内给予回应，以便在法定时限内编写秘书长以及首协会成员的评论意见。



5. 首协会秘书处不仅分发和评论关于全系统问题的联检组报告，还继续与联检组密切合作，编制年度工作方案。秘书处就具体建议提供实务投入，并根据联检组秘书处的要求推动这项工作。
 6. 首协会秘书处与联检组秘书处继续进行对话，确保在联检组持续关注全系统问题的情况下，报告编写工作顺利进行。例如，2015年，管理问题高级别委员会通过其采购网络为联检组编写合同管理报告提供了协助。
 7. 秘书长继续致力于保持与联检组的密切工作关系，并鼓励所有组织本着合作精神及时答复联检组提出的要求。
-